2018年度平昌县审计局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19年11月 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6](#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153966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_Toc15396612)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 附件 1](#_Toc15396614)7

[附件1 1](#_Toc15396615)7

[附件2 2](#_Toc15396617)0

[第五部分 附表 22](#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 22](#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 22](#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22](#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2](#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22](#_Toc153966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受县人民政府委托，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依法监督执行。

2.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拟订全县地方性审计政策和相关规定并监督执行；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县人民政府县长提出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县人民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审计处理处罚的建议：

①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各部门和事业单位及其下属单位的财务收支。

②使用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③县人民政府投资和以县人民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④县国有企业和县人民政府规定的县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⑤县人民政府主管部门和其他单位受县人民政府其及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⑥审计署、审计厅和巴中市审计局授权的审计项目。

⑦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

⑧法律、法规规定应审计的其他事项。

5.组织实施对贯彻执行国家财政方针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情况的行业审计、专项审计和审计调查。

6.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

7.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8.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度，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局的正确指导下，我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履行审计职责，为维护县域经济秩序发挥好审计“免疫系统”功能和建设性作用。现已完成全部年度计划项目42个和领导交办投资项目37个，提出审计建议170余条，对外发布审计信息63篇，上级审计机关采用17篇（次）。

## 二、机构设置

平昌县审计局属一级预决算单位，无下属单位。2018年末编制53个，其中：公务员编制20个、工勤编制3个、事业编制30个。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财政金融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外资审计股）、社会保障审计股、农业审计股、工交商贸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分局、经济责任审计分局、群众和信访工作股及审计综合信息中心等11个职能股室。2018年末实有在职人员48人，其中：公务员18人、工勤人员3人、财政补助事业人员27人。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各962.50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70.07万元，增长39%。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18年新增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二是2018年新增聘请专业技术人员从事投资审计购买社会服务经费；三是养老保险缴费单位部分（原财政预算到机关事业保险局）；四是职工正常调资。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962.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2.50万元，占10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962.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4.70万元，占51.40%；项目支出467.80万元，占48.6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962.50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70.07万元，增长3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是2018年新增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二是2018年新增聘请专业技术人员从事投资审计购买社会服务经费；三是养老保险缴费单位部分（原财政预算到机关事业保险局）；四是职工正常调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2.5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270.07万元，增长3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是2018年新增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支出；二是2018年新增聘请专业技术人员从事投资审计购买社会服务经费支出；三是养老保险缴费单位部分支出（原财政预算到机关事业保险局）；四是职工正常调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2.5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98.70万元，占93.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7万元，占5.92%；农林水支出6.8万元，占0.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96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273.06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461万元，完成预算100%；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164.64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务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6.27万元，完成预算100%；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73万元，完成预算100%。**

**3.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80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4.7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21.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53.07万元、津贴补贴63.83万元、绩效工资137.8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6.2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7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4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16万元、生活补助3万元。
　**公用经费73.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71万元、水费1.85万元、电费2.50万元、邮电费15.18万元、差旅费3.44万元、公务接待费0.95万元、工会经费19.77万元、其他交通费17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0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90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2.9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0.045万元，下降1.53%。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

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38批次，13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90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系**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领导到平昌调研检查工作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审计经费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保障了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按时发放正常办公需求和退休人员、抚育抚养人员生活补助；二是按时按质完成了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的项目审计任务，维护了县域经济秩序，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保障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2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支出有效的提高了扶贫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有力推进了我县的脱贫攻坚项目健康发展；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审计经费有效的提高了审计质量，落实审计三转，提高了审计效率。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扶贫支出”2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61万元，执行数为4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一是保障了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按时发放正常办公需求和退休人员、抚育抚养人员生活补助；二是按时按质完成了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的项目审计任务，维护了县域经济秩序，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保障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

2.其他扶贫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80万元，执行数为6.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有效的提高了扶贫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有力推进了我县的脱贫攻坚项目健康发展，保障了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的经费支出。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 预算单位 | 平昌县审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61 | 执行数: | 461 |
| 其中-财政拨款: | 461 | 其中-财政拨款: | 461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1. 完成全部年度计划项目
2. 完成领导交任务
 | 2018年度，县审计局完成全部年度计划项目42个和领导交办投资项目37个，提出审计建议170余条，对外发布审计信息63篇，上级审计机关采用17篇（次）。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计项目个数提出审计建议 | 全部计划项目和领导交办项目 | 计划项目42个和领导交办投资项目37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项目审计完成率 | 100% | 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实效指标 | 工作完成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前 | 2019年12月31日前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审减金额 | 1亿元 | 1.3亿元（人大报告）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为县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提高审计质量 | 提交审计建议和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全面提高审计质量。 | 提出审计建议170余条，对外发布审计信息63篇，上级审计机关采用17篇（次）。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人民群众满意度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 大于或等于90% | 大于或等于90% |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平昌县审计局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审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项目2018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平昌县审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40万元，比2017年减少169.32万元，下降69.76%。主要原因是2018年财政安排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的经费占比较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平昌县审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万元，系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9万元。主要用于审计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事业单位。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农林水（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平昌县审计局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平昌县审计局属行政单位，是县级一级预算单位，其资产归县人民政府国资管理部门管理，财务关系隶属于县级财政。

**（二）机构职能。**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受县人民政府委托，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依法监督执行和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三）人员概况。**平昌县审计局现有编制53个，其中：公务员编制20个、工勤编制3个、事业编制30个。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财政金融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外资审计股）、社会保障审计股、农业审计股、工交商贸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分局、经济责任审计分局、群众和信访工作股及审计综合信息中心等11个职能股室。2018年末实有在职人员48人，其中：公务员18人、工勤人员3人、财政补助事业人员27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962.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2.50万元，占10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962.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4.70万元，占51.40%；项目支出467.80万元，占48.60%。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18年度，平昌县审计局年初预算891.03万元、调整预算8.82万元、追加预算62.65万元，合计962.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1.50万元、项目支出461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预算完成100%。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8年度，县财政下达平昌县审计局专项预算项目经费461万元，决算全部列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中。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脱贫攻坚跟踪审计经费、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审计经费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以上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于2018年12月31日执行完毕，全部大道预期目标。

**（三）结果应用情况。**

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被审计对象单位满意度均大于90%。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一是保障了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按时发放正常办公需求和退休人员、抚育抚养人员生活补助；二是按时按质完成了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的项目审计任务，维护了县域经济秩序，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保障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

**（二）存在问题。**预算支出进度缓慢，前期支付进度比例较低，无法保障目标绩效均衡支出。

**（三）改进建议。**加快预算支出进度，确保目标绩效按期完成。

## 附件2

脱贫攻坚跟踪审计项目2018年

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平昌县审计局2018年度组织对全县的脱贫攻坚项目进行跟踪审计，该项目共涉及199个村（32个贫困村、167个非贫困村）。按照政府采购的方式采购23家审计中介机构进行跟踪审计。每家中介均有审计局机关工作人员全程参与跟踪审计，确保跟踪审计质量。

项目评价实施方案情况（包括选点、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基础数据表等情况）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脱贫攻坚跟踪审计项目有效的提高了扶贫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有力推进了我县的脱贫攻坚项目健康发展。

**项目绩效评价总体结论：**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被审计对象满意度均在85%以上。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2018年是我县脱贫攻坚项目建设的关键年，也是我县部分贫困村脱贫摘帽的关键年，为了提高财政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推进扶贫项目的建设进度，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全县的扶贫项目实施跟踪审计，确保项目质量和资金效益，并按时完成脱贫攻坚任务清单内容。

**2、项目管理**

该项目预算经费100万元，执行100万元，执行率100%。

**3、项目绩效**

预期跟踪审计指标：任务数199个村，全年深入贫困村现场勘察500次，出具审计报告199份，提出审计建议400条，任务完成率100%，完成时间在2018年12月31日前。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前，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任务，出具审计报告199份，提出审计建议412条，成本100万元。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了被审计单位科学化管理，规范了脱贫攻坚项目档案资料，为竣工决算审计提供了证明材料，有效促进了全县脱贫攻坚项目按时按质完成目标任务。

三、存在主要问题：资金支付进度缓慢，在攻坚阶段，不能保障项目的资金需求。

四、相关措施建议：加大项目绩效评价力度，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坚持财政资金“支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有效助力全县脱贫攻坚工作，确保顺利摘帽。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平昌县审计局

 2019年11月3日